

附件一

## 本校轉學生修習公民教育課程所需之畢業成績一覽表

轉進學期 學制	一年級 下學期	二年級 上學期	二年級 下學期	三年級 上學期	三年級 下學期	四年級 上學期	四年級 下學期	五年級 上學期
五專 轉學生	56	49	42	35	28	21	14	7
四技 轉學生	54	45	36	27	18	9	-	-

備註:本校公民教育課程自 94 學年度起開始開設，並適用於 94 學年度起入學的學生(即目前四技、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)